

# 攀枝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攀枝花市财政局 文件

攀人社发〔2025〕82号

## 攀枝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攀枝花市财政局 关于做好2025年过渡性安置低收入群体 临时性就业补助工作的通知

国家钒钛高新区管委会，各县（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财政局，市就业创业促进中心：

按照《攀枝花共同富裕试验区低收入群体托底机制改革行动方案（2024—2025年）》（攀共富领办发〔2024〕2号）要求，现就做好2025年过渡性安置低收入群体临时性就业补助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奖补政策

服务类非全日制托底岗位过渡性安置辖区内登记失业的低收入群体，按非全日制用工最低工资标准给予临时性就业补助，安置期限原则上不超过6个月。

## 二、岗位开发

服务类非全日制岗位项目（以下简称“服务项目”）由县（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财政局根据辖区需求设置。服务项目主体为行政机关、事业单位及社区，每周服务时长不超过8小时。服务类非全日制托底岗位不属于《劳动合同法》中的非全日制用工形式，但可作为劳务服务中约定服务时长及服务费用的参考依据。

（一）县（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根据共同富裕改革机制创新补贴资金（就业托底增收带富）下达情况，结合本辖区低收入群体帮扶需求、社会公共利益需要等因素，按照量入为出、总量控制、类别合理原则，制定本辖区年度服务项目开发总体计划表（附件1），报县（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财政局确认后实施。

（二）有服务项目需求的主体单位向县（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申报服务类非全日制托底岗位项目，填报《攀枝花市服务类非全日制托底岗位项目计划表》（附件2），经县（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初审、县（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核准后实施。服务

项目应在本年度内安置人员。

### （三）申报资料

1.攀枝花市服务类非全日制托底岗位项目计划表（附件2，原件）；

2.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3.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三、人员招募类型及流程

### （一）人员招募类型

服务类非全日制托底岗位优先招募消底提底低收入群体中因失业导致家庭所有劳动年龄内成员均处于未就业状态的家庭成员、因伤因病暂时无法就业且家庭月总收入不高于最低工资标准的家庭成员。优先招募后，空缺岗位可招募登记失业的享受最低生活保障待遇人员、零就业家庭成员及有劳动能力的残疾人。

1.因失业导致家庭所有劳动年龄内成员均处于未就业状态的家庭成员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家庭成员应在同一户籍、同一地址共同居住。

（2）家庭成员无商业性房产、无营运性车辆、未注册市场经营性主体、无工资性收入。

（3）安置人员在安置前已认定为我市低收入群体，在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平台内有就业转失业的记录并进行失业登记，处于法定劳动年龄内。

(4) 安置人员须经社区核查后确认其安置资格。社区可根据实际情况增加核查内容。

2. 因伤因病暂时无法就业且家庭月总收入低于最低工资标准的家庭成员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家庭成员应在同一户籍、同一地址共同居住。

(2) 家庭成员无商业性房产、无营运性车辆、未注册市场经营性主体、家庭成员月工资性收入总额低于最低工资标准。

(3) 家庭成员存在因伤因病暂时无法就业的情况，且其在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平台内有就业转失业的记录。

(4) 安置人员在安置前已认定为我市低收入群体，在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平台内进行了失业登记，处于法定劳动年龄内。

(5) 安置人员须经社区核查后确认其安置资格。社区可根据实际情况增加核查内容。

3. 享受最低生活保障待遇人员指正在享受最低生活保障待遇的人员，须提供县级民政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

4. 零就业家庭成员指由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确认登记的零就业家庭成员，须提供县级就业服务管理机构的认定材料。

5. 劳动能力的残疾人，指持有《残疾人证》的人员，社区应当面核查其是否有履行该服务项目协议的能力。

## **(二) 人员招募流程**

1.项目单位根据核准的服务项目计划，在所在地社区范围内发布招募公告（发布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附件3），采用个人申请或社区推荐的形式，招募符合条件的低收入群体。招募公告应明确用人单位、工作地点、服务项目、工作内容、工作时长、劳务报酬标准、岗位要求等信息。

2.低收入群体持身份证（或社保卡）、消底提底低收入群体证明材料、招募公告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在招募公告规定的时间内向项目单位申请岗位安置。参加招募的低收入群体应进行求职登记，并接受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对其提供的就业援助。

3.所在地社区无符合条件的低收入群体，可由县（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按就近原则，向项目单位推荐。

4.招募结果在项目单位所在地社区公示不得低于5个工作日（附件4）。

5.公示无异议的，由项目单位与劳务提供者签订《服务类非全日制托底岗位劳务协议》（劳务报酬不得低于全市小时最低工资标准，附件5），并在5个工作日内将协议、安置人员身份证（或社保卡）报县（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备案。

6.项目单位、劳务提供者按约定的服务期限及服务时长、服务项目等内容履行协议。项目单位应为劳务提供者购买人身意外伤害和雇主责任险，按月做好协议履行情况的评估记录。劳务提

供者不得将协议转由第三方履行。如劳务提供者在履行协议期间实现单位就业并由其用人单位缴纳社会保险,应及时报告项目单位终止协议。劳务提供者因非单位就业原因退出低收入群体认定的,协议可履行至期满。项目单位在5个工作日内将协议终止情况报县(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备案。

7.县(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在每月第5个工作日前,将上月《攀枝花市\_\_县(区)服务类非全日制托底岗位安置汇总表》(附件10)报市级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备案。

#### **四、过渡性安置低收入群体临时性就业补助申报**

服务项目按全市小时最低工资标准享受每人不超过8小时/周、连续不超过6个月的临时性就业补助,同时对项目单位为其购买的人身意外伤害险、雇主责任险给予全额补贴。

##### **(一) 申报材料**

1.攀枝花市\_\_县(区)过渡性安置低收入群体临时性就业补助申报表(原件,附件6);

2.攀枝花市\_\_县(区)过渡性安置低收入群体临时性就业补助花名册(原件,附件7);

3.攀枝花市服务类非全日制托底岗位项目计划表(复印件,初次申请时提供,附件2);

4.服务类非全日制托底岗位工作评估记录(复印件,附件8);

5.人身意外伤害、雇主责任险购买证明材料（复印件）；

6.服务类非全日制托底岗位劳务服务协议（复印件，初次申请及变更时提供，附件5）；

7.劳务报酬发放记录（复印件）；

8.用人单位在银行开立的基本账户凭证材料（复印件，初次申请及变更时提供）。

## **（二）申报、审核**

项目单位持申请资料向县（区）就业服务管理机构申请，经县（区）就业服务管理机构初审，县（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复核并公示5个工作日后，无异议的由县（区）就业服务管理机构按规定申请资金，并将资金核拨至项目单位在银行设立的基本帐户。

## **五、工作要求**

（一）国家钒钛高新区管委会参照本业务流程，制定金江镇服务类非全日制托底岗位开发、安置、管理及补贴的受理、审核、支付等工作流程，报市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财政部门备案。

（二）县（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负责统筹服务类非全日制托底岗位开发规模，县（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具体负责服务类非全日制托底岗位监管和补贴兑现工作，项目单位承担服务类非全日制托底岗位开发和日常管理主体责任。

（三）县（区）开发服务类非全日制托底岗位，其临时性就

业补助金额超出下达至本辖区的共同富裕改革机制创新补贴资金（就业托底增收带富）部分，由县（区）财政承担。

（四）县（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应为安置期满的低收入群体提供有针对性的职业技能培训和职业指导、职业介绍等就业援助服务，帮助其尽快实现再就业。

（五）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财政部门应加强监管，对安置不符合条件人员、虚报冒领补贴、“吃空饷”等违法违规情形及时纠正查处，清退违规人员，严肃追究相关工作人员责任。对骗取、套取补助资金等违法行为追究相应法律责任，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 附件：1. \_\_\_年服务类非全日制托底岗位开发总体计划表  
2. 攀枝花市服务类非全日制托底岗位项目计划表  
3. 攀枝花市\_\_县（区）服务类非全日制托底岗位招募公告（参考）  
4. 攀枝花市\_\_县（区）服务类非全日制托底岗位招募结果公示（参考）  
5. 服务类非全日制托底岗位劳务协议（参考）  
6. 攀枝花市\_\_县（区）过渡性安置低收入群体临时性就业补助资金申请表

7. 攀枝花市\_\_县（区）过渡性安置低收入群体临时性  
就业补助花名册
8. 服务类非全日制托底岗位工作评估记录
9. 攀枝花市过渡性安置低收入群体临时性就业补助  
就业补助公示
10. 攀枝花市\_\_县（区）服务类非全日制托底岗位安  
置汇总表

攀枝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攀枝花市财政局

2025年4月18日





附件 2

## 攀枝花市服务类非全日制托底岗位项目申请表

|  |      |      |      |      |  |      |      |    |
|--|------|------|------|------|--|------|------|----|
| 申请单位（盖章）   |      |      |      |      | <b>承 诺</b>   |      |      |    |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      |      |      |      | 我单位承诺承担服务类非全日制托底岗位管理主体责任，做好工作评估记录，按劳务合同约定支付服务费，购买人身意外伤害、雇主责任险。   |      |      |    |
| 单位性质   |      |      |      |      |  |      |      |    |
| 单位地址   |      |      |      |      |  |      |      |    |
|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负责人（签字）：_____ 年    月    日  |      |      |    |
| 序号   | 岗位名称 | 岗位数量 | 工作时长 | 岗位待遇 | 工作地点   | 工作内容 | 岗位要求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县（区）就业创业中心初审意见（盖章）：<br><br><br><br><br><br><br><br><br><br><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div> |      |      |      |      | 县（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审核意见（盖章）：<br><br><br><br><br><br><br><br><br><br><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div> |      |      |    |

附件 3

## 攀枝花市\_\_县（区）服务类非全日制托底岗位招募公告 （参考）

经\_\_\_\_\_县（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同意，（用人单位名称）开发服务类非全日制托底岗位\_\_\_\_\_个，相关岗位信息和安置人员要求如下表，符合条件的消底提底低收入群体请于公告发出后的\_\_\_个工作日内（\_\_年\_\_月\_\_日 - \_\_年\_\_月\_\_日），持相关证明材料向我单位提出申请。我单位根据项目需要招募符合条件的消底提底低收入群体，优先招募低保家庭、零就业家庭成员及有劳动能力的残疾人中的低收入群体。

咨询电话：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 岗位名称 | 招募人数 | 服务项目 | 工作内容 | 工作地点 | 工作时长 | 劳务报酬标准 | 岗位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招募单位）

年 月 日

附件 4

## 攀枝花市\_\_县（区）服务类非全日制托底岗位招募结果公示 （参考）

（用人单位名称）开发的服务类非全日制托底岗位自\_\_年\_\_月\_\_日 - \_\_年\_\_月\_\_日在\_\_\_\_\_（地点）进行公示，经消底提底低收入群体自行申请（或县<区>就业创业中心推荐），我单位招募符合条件的消底提底低收入群体名单如下。

咨询电话：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 岗位名称 | 名字 | 性别 | 身份证号 | 工作地点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招募单位）

年 月 日

## 服务类非全日制托底岗位劳务协议 (参考)

甲方（用人单位）：

乙方（劳务提供者）：                    性别：                    身份证号：

根据《民法典》，经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同意订立本协议。

### 一、合同期限

（一）本合同\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 二、工作内容与工作地点

（一）甲方聘用乙方从事服务类非全日制托底岗位中的  
\_\_\_\_\_工作。

（二）乙方应认真履行甲方制定的岗位职责，按时、按质、按量完成本职工作。

（三）甲方按月对乙方履行协议的情况进行评估记录。

### 三、工作时间与工作地点

（一）乙方所在岗位周工作总时长为\_\_\_\_小时，其中  
\_\_\_\_\_开展工作。

（二）在工作时长不变的情况一下，甲方确因工作需要，可依法安排乙方在节假日履行工作内容。

（三）甲方增加周工作时长应与乙方达成一致，并按工作时间计发劳动报酬。

（四）甲乙双方约定劳务合同履行地为\_\_\_\_\_。

### 四、劳务报酬

（一）乙方完成协议约定的工作职责，甲方按\_\_\_\_元/小时给

予劳务报酬。

(二) 甲方在\_\_\_\_\_支付劳务报酬，如遇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应顺延最近的工作日支付。

(三) 甲方协议签定当月购买顾主责任险，为乙方购买人身意外伤害险。

## 五、工作纪律

乙方在合同期内应做到：

- (一) 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甲方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
- (二) 严格遵守各项安全规定，保证安全工作。
- (三) 爱护甲方的公共财产。
- (四) 不得将协议转由第三方履行。
- (五) 调整工作时间报经甲方同意。

## 六、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 (一) 甲方不能将乙方安排在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岗位。
- (二) 甲方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及当地规定的劳动条件及工作环境。劳务所需的工作设施设备由\_\_\_\_\_方提供。
- (三) 甲方对乙方进行职业技术、安全卫生、规章制度等必要的教育与培训，乙方应参加甲方组织的各项必要的教育培训，培训时间不计为工作时间。

## 七、协议终止

- (一) 协议期满的；
- (二) 乙方连续2个月未达成甲方工作要求的。
- (三) 乙方严重失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
- (四) 乙方不能正常履行协议的。
- (五) 乙方将协议转由第三方履行的。

(六) 乙方就业并由其用人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 应在当月通知甲方终止履行协议。

(七) 乙方因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协议时, 应在当月通知甲方终止履行协议。

## 八、其他

(一) 劳务合同期内, 乙方户籍所在地址、现居住地址、联系方式等发生变化, 应当及时告知甲方, 以便于联系。

(二) 本协议未尽事宜, 均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国家没有规定的, 通过双方平等协商解决。

(三) 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本协议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协议文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_\_\_\_\_ 乙方: \_\_\_\_\_  
代表人(签字):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6

攀枝花市\_\_县（区）过渡性安置低收入群体临时性就业补助资金申请表

|                |                             |   |        |                   |        |    |        |
|----------------|-----------------------------|---|--------|-------------------|--------|----|--------|
| 申请单位（盖章）       |                             |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                   |        |    |        |
| 开户银行           |                             | 帐号  |        |                   |        |    |        |
| 就业补贴申请人数       | _____人                      |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承 诺</b></p> <p>我单位承诺本次补贴申请资料真实，如有骗取、套取财政资金等违法行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负责人（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right;">_____年    月    日</p> |        |                   |        |    |        |
| 就业补助申请金额       | _____时（总小时）×_____元/时=_____元 |   |        |                   |        |    |        |
| 人身意外伤害险申请金额    | _____人×_____元/人=_____元      |   |        |                   |        |    |        |
| 雇主责任险          | _____人×_____元/人=_____元      |   |        |                   |        |    |        |
| 审核部门填写         |                             |   |        |                   |        |    |        |
| 就业补贴总金额        | _____元                      | 人身意外伤害险补贴总金额  | _____元 | 雇主责任险补贴总金额        | _____元 | 合计 | _____元 |
| 县（区）就业创业中心初审意见 |                             |   |        | 县（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审核意见 |        |    |        |
|                |                             |   |        |                   |        |    |        |



附件 8

## 服务类非全日制托底岗位工作评估记录

开发单位: \_\_\_\_\_ 招募人姓名: \_\_\_\_\_

岗位名称: \_\_\_\_\_

工作内容: \_\_\_\_\_

工作情况及评估记录:

1. \_\_\_\_\_

\_\_\_\_\_ 记录人: \_\_\_\_\_

2. \_\_\_\_\_

\_\_\_\_\_ 记录人: \_\_\_\_\_

3. \_\_\_\_\_

\_\_\_\_\_ 记录人: \_\_\_\_\_

4. \_\_\_\_\_

\_\_\_\_\_ 记录人: \_\_\_\_\_

5. \_\_\_\_\_

\_\_\_\_\_ 记录人: \_\_\_\_\_

6. \_\_\_\_\_

\_\_\_\_\_ 记录人: \_\_\_\_\_

附件 9

## 攀枝花市过渡性安置低收入群体临时性就业补助公示

根据《关于做好 2025 年过渡性安置低收入群体临时性就业补贴工作的通知》( )，我中心本次收到申报过渡性安置低收入群体临时性就业补助的单位共计\_\_\_\_户。经审核，以下单位符合享受补贴条件，现予公示，公示期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如有异议，请于公示期内反馈。

反馈地点和电话：

| 序号 | 申报单位 | 姓名 | 性别 | 身份证号 | 安置时间起止时间 | 补贴起止时间 | 申请补贴情况(元) |      |         |       |
|----|------|----|----|------|----------|--------|-----------|------|---------|-------|
|    |      |    |    |      |          |        | 合计        | 就业补助 | 人身意外伤害险 | 雇主责任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县(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年 月 日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攀枝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年4月18日印发